

## 行政管理碩士學程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 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 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社會科學研究方法（一）：量化研究方法	群	3					三選一
社會科學研究方法（二）：質化研究方法	群	3					
調查研究方法	群	3					
臺灣發展重大公共議題	必	3					
政策分析與管理	必	3					
公共管理	必	3					
管理經濟學	必	3					
合計：15 分		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 36 學分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51336